

证券代码：002020

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9045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6月21日，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大股东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新控股”）的函告，获悉京新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是	400	2018-03-16	2019-06-20	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	7.12%
合计	/	400	/	/	/	7.12%

注：京新控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钢先生控制的企业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大股东京新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56,165,688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.75%；其累计已质押公司股份数额为46,145,33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3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